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廣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1724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QA 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
(376470000A_113017249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「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QA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依說明協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541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公告於相關網站，提供現場執行人員瞭解操作實務及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督學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

總務處

收文:113/05/07



1130001368

有附件